## 電文騎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 江怡君 電話: 04-37061280

電子信箱:e-1333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0823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A09030000E 1140008237 senddoc1 1 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\_1140008237\_senddoc1\_1\_Attach2.pdf \ A09030000E\_1140008237\_senddoc1\_1\_Attach3.pdf \ A09030000E\_1140008237\_senddoc1\_1\_Attach4.pdf)

主旨:有關「114年新住民子女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」,請有意申請學校依期限提出申請計畫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署委請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辦理「114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」,以深化新住民子女所具備的語文潛在優勢,落實新住民子女多元學習資源,拓展跨國文化力及就業培力。「114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」說明會,業已於113年1月9日假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完竣。
- 二、「114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」補助對象為普通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。徵件內容如下:
  - (一)【國際交流】、【職業技能精進】及【國際職場體驗】 用印申請書正本1式2份。前揭申請書,可至「新住民子 女教育資訊網」下載,網址為https://reurl.cc

松山工農 1140123

/NblEKn。

(二)光碟片或隨身碟1個,檢附內容:

1、【國際交流】、【職業技能精進】及【國際職場體 驗】申請書之word檔及用印之PDF檔(包含各項檢附資 料)。

- 2、申請【國際職場體驗】之學生自我介紹影片(使用中三文、新住民語,每位至少3分鐘)。
- (三)本署所轄高級中等學校請於114年3月10日(星期一)前 函報國立高雄科技大學;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所屬高 級中等學校於113年3月10日(星期一)前函報主管機 關,請各主管機關統一彙整後,於113年3月12日(星期 三)前函報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。
- (四)相關資訊請逕洽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輪機工程系吳小姐、 郭小姐,聯絡電話:07-8100888分機25264、25263。
- 三、檢送「114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移動力發展計畫申請說明簡報1份」,「國際交流」、「職業技能精進」及「國際職場體驗」計畫申請書各1份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2025681

電2035/01/23文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